

证券代码：833681

证券简称：辰泰科技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湖南辰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681	辰泰科技	2025 年 5 月 2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将聘请有备案资质的律师事务所进行见证。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4）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5）。

（四）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的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为了更好地完成公司 2025 年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结合公司财务情况，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六）审议《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内容详见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湖南辰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八）审议《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明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上午 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傑、银瑶

地 址：长沙高新开发区旺龙路 56 号辰泰科技园

邮 编：410205

联系电话：0731-82245688

传 真：0731-84120688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辰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湖南辰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湖南辰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